

新學制高級中學教科書

社會科學概論

郭任遠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新學制高級中學教科書

社會科學概論

郭任遠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新學制
高級中學教科書
社會科學概論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中華民國十七年三月再版

每冊定價大洋壹元叁角

外埠酌加運費匯費

著作者 郭任遠

發行兼
印刷者

上海寶山路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上海及冬埠
商務印書館

New System Series

ELEMENTARY SOCIAL SCIENCES

For Senior Middle Schools

By

KUO JEN YUAN

1st ed., July, 1928

2nd ed., Mar., 1929

Price: \$1.30, postage extra

THE COMMERCIAL PRESS, LTD., SHANGHAI

ALL RIGHTS RESERVED

序

近來商務印書館向我要求寫一本高級中學的社會科學教科書，同時，我又覺得國內有一本綜合的普通社會科學的需要，因此，就寫成這本。

社會生活的現象本來是整個的，全體的。可是這種現象非常之紛繁，人們爲便利研究起見，把社會科學分做好幾種。但是這種分類最不合於初學，因爲恐怕初學者不能了解社會現象的全體性和整個性的緣故。這本書因爲要避免這個危險，所以用混合的方法來編輯，使讀者知道政治，經濟，法律等等現象是互相關聯的，互爲作用的，不是各自獨立的。

這本書是一本社會科學入門的書，不是代表我個人的社會思想的系統。（我擬於我的行爲學原理——先寫成英文——完成後，再寫一本社會科學的行爲主義的基礎。這本書就是我的社會思想的表示）我希望一般批評家只批評我的教科書，不要批評我的思想。

因爲是入門的書，所以只講社會生活的事實與問題，而極力避開學理的討論。

這本書不但不能代表我的社會思想的系統，就

是關於心理學方面也不是純粹以我自己的系統爲出發點的。有許多地方我仍然用舊有心理學的名詞。這是因爲要創造新名詞，須有詳細的解說，可是這種解說佔篇幅頗多，在這本入門的社會科學書中，似不甚相宜。

雖然是如此，這本書帶有極端行爲主義的色彩，到處都可以看得出來的。

這本書對於現在的社會制度的不好的地方極力批評，但是絕對不提倡任何主義。這是因爲我不要離開自然科學者的立場，更不願把這本書做帶有色彩的宣傳品。

因爲我極力批評現有的社會制度的緣故，一般頭腦守舊的先生們，看這書後，一定要罵我“赤化”了。但是我恐怕 C. P. 先生們反要怪我旗幟不顯明哩！我認爲，從自然科學的立場，丟開色彩與成見以討論社會問題，這種“左右爲難”的危險是免不了的。

這本書的目的在引起讀者研究社會問題的興趣，所以全書只指出各種問題之所在，而不代讀者解決任何問題，尤其不提出解決任何社會問題的具體方法。

我主張社會科學也應當和其他自然科學一樣，

須極力注重實際上的觀察的。學校裏採用這本書的時候，須與社會的調查，統計，社會的實際工作以及設計的實驗相輔而行。（我不久將寫一本社會科學實習指導書）其實，從教育原理講，社會科學也應以實習為主，書本爲副。若單教書本而不重實習，簡直是沒有用的。

民國十七年，七月，一日，

著者

再 版 序

這本書初版時，因為出版匆促，排校錯誤很多，這是著者所急要向讀者道歉的。

現在已經把全書自己校閱一過了，此後書中錯誤一定可以大大地減少。但是我是一位最拙於校對的人，此次的校閱雖然比較的仔細一點，但是我恐怕其中還有許多錯誤為我注意所不到。我希望讀者如再發見錯誤的時候，能够直接告訴我，我當然是很感激的。

此次我僅注意於改正錯誤，對於意義方面沒有多少修改。我希望在最近的將來再花些光陰來做修改意義的功夫。

我的主張和見解不是一定不變的，我常覺我過去的主張不對而加以修正。所以，我時常自己批評自己，辯駁自己，有時比和他人的辯駁和批評還要厲害。我自己尚且是這樣，對於他人的批評和辯駁當然是極端歡迎的。

民國十七年十一月一日 郭任遠

新學制高級中學教科書

社會科學概論

目 次

第一編

社會生活和社會科學

第一章	個人生活和社會生活	1
第二章	動物的社會生活	7
第三章	社會生活的普通的要素	13
第四章	複雜的社會生活的 <u>重要的工具</u>	33
第五章	社會生活和個人的行為的關係	45
第六章	社會生活的地理的及歷史的背景	60
第七章	社會科學是甚麼	73

第二編

社會的特殊問題

第一章	經濟問題	91
第二章	政治問題	137
第三章	國家及民族問題	157
第四章	法律問題	169
第五章	宗教及道德問題	183
第六章	家庭問題	201
第七章	婦女問題	219
第八章	兒童問題	231
第九章	衛生及性慾問題	239

第三編

社會的進化

第一章	生物的進化和社會的進化	255
第二章	進化和革命	275
第三章	人種改良與社會進化	281
第四章	社會進化的促進者	291

新學制高中教科書

社會科學概論

第一編

社會生活和社會科學

第一章

個人生活和社會生活

甚麼是社會？ 社會科學家對於“社會”這個名詞的定義很多。這是因為各家的觀點不同，初學者只要懂得社會生活的事實和問題，研究的觀點和定義一時都可不必去深究。我們都知道這件很普通的事實：聚人而成社會。是的，社會是由多數個人所集合而成的。家庭為多數個人所組成的，所以家庭是一個社會。學校也是多數人所組成的，所以學校也是一個社會。他如商店，工廠，鄉，縣，省，國家，以及各種機關，同鄉會，

社會是個
人組成的

同學會，學術會，俱樂部，祕密社會等等都可稱為社會。所以從廣義方面講起來，社會的範圍很廣，人羣所聚集而有一定的組織的團體，就可叫做社會。

社會的利益
就是個人
的利益

從團體方面說起來，就是社會；但從組成社會的分子講起來，就是個人。社會是由個人所組成的，離開個人，就沒有社會。這就是說，社會不能超出個人而存在。社會既不能超出個人而存在，那末，社會的目的就是個人的目的了，社會的利益就是個人的利益了。我們通常說，“為社會謀利益”，究竟享受利益的還是造成社會的個人；所以為這社會謀利益，就是為他人（有時及自己）謀利益，不是謀超出人間以外的利益。社會以個人為主體，個人就是社會的本位。許多舊式的社會科學者以為社會有超出個人的存在，社會的目的不必和個人的目的相符合，社會的利益應在個人利益之上，所以我們應當犧牲個人的利益以謀社會的利益。這是很不對的。社會就是多數個人共同生活，共同工作的總名稱。所謂社會利益是指大多數的個人而言，不是指超出個人以外的抽象的利益。所謂犧牲以利社會，就是犧牲自己以利他人，要是自己犧牲以後，別人不得到利益，就等於無為的犧牲，就不能算是為社會而犧牲了。好比一個國家。國家是由人民組織

的，所以國家的利益就是人民的利益。要是說國家的利益不為多數人民所享受得到，這簡直是欺騙人家的話。這話大概是政治上的野心家，用來遮蓋他的壓迫人民的罪狀的罷。

個人不能
離開社會
生活

個人可以離開社會生活嗎？“人類是社會的動物”，這話是的確的嗎？天下間有許許多多的生物可以離羣而單獨生活，難道人類就不可以嗎？不是的，人之所以為人，就是因為社會的緣故。離開了社會，就不能成為人。如今把個人所以要依賴社會而生存的幾個重要的理由，略述如下：

第一個理
由

(1) 動物當中，有的生出世以後，就可以單獨生活，不必等父母的撫育，有的撫育幾天後，就能自己生存。有的只要幾十天，有的只要幾個月，至多也不過一兩年。但是人類怎麼樣呢？嬰兒自呱呱墜地以後，自己不能吃，手足沒有力量，不能夠坐，也不能直立。又沒有羽毛以蔽風雨。一切生活和保護，都要靠住別的人。人類要到滿歲左右纔會跑路，要到十幾歲，身體的發育纔能成熟。這樣看起來，人類的未成熟期，不是比他種動物長得許多嗎？在這未成熟期內，不是樣樣事體都要靠住社會的幫忙嗎？試把一個未成熟的嬰兒或小孩丟在高山或深林裏面，他能夠抵抗外物的侵害而

單獨生存嗎？假定是不能夠的，那麼，人類至少須有十幾年不能離開社會而生存的了。人的生命只有數十年，而這數十年當中，有十幾年是要依賴社會的撫育，扶助和保護的。這不是一個很長的時期嗎？無論那一種動物，都沒有這樣長的依賴期。

第二個理由
(2) 進一步講，成人的生活也是不能離開社會的。我們的飲食衣服居住，以及其他的日用器具等，都不是個人所能單獨做成的，都要靠住社會過去的無數的年數的經驗，和當代無數的人類的努力的。除非我們願意回復到原始野人的生活，“茹毛飲血”，一切衣食住行等都和野獸一樣，我們是不能不依賴社會以生存的。

第三個理由
(3) 初生的嬰孩，本來和野生的動物沒有兩樣，無所謂言語和智識，更無所謂技能。這些語言，智識及技能，都要從社會——家庭，學校等——學習來的。其實，滿歲的小孩子的舉動有許多已經是社會化的了。通常所謂個人，所謂人格等等，都是由社會化來的。沒有受過社會化的人，就無所謂個人，就和猩猩沒有分別。試把初生的嬰兒，和猩猩同居於森林當中，為猩猩所撫育。像這樣的小孩長成後，能夠和我們一樣嗎？他的動作能夠像我們的嗎？他能夠說我們所說的話嗎？

他能夠有我們的智識及技能嗎？我想，除他的身體的構造還有點和我們的相似外，他的動作簡直是和猩猩一樣的罷。

這樣看起來，“人是社會的動物”，這句話是的確不錯的。人類不必有羣居的天性，也不必有社會的良知或良能，然而個人一生的行為，學問，思想，品格等等，沒有一時一刻能夠離開社會的影響的。

我們既不能脫離社會而單獨生活，那末，我們就應當把我們的社會當作自己的社會了。社會的幸福就是我們自己的幸福，社會的腐敗就是我們自己的腐敗，社會的疾苦就是我們自己的疾苦。我們不要因為社會不好，就厭棄社會，就想做自了漢。須知社會的好壞全憑個人的努力，努力到甚麼地方，社會就進步到甚麼地方。社會不好，我們就應當擔起改造社會的擔子來，不要把責任讓給他人。我們既是生死均逃不出這個社會，就要把這個社會弄好。縱是我們所居住的社會是一個地獄，我們也要把這個人間的地獄造成一個天堂。人類有一天不能絕滅，社會就存在一天，我們也就一天不能脫離社會的生活。厭世是沒有用的，自了漢是愚蠢的，出家也不能減少社會的生活而且是有罪惡的。那末，我們只有努力把我們的社會改

我們既是不能脫離社會生活，就應當把社會弄好

造，使我們的生活得以改進，使我們的子孫得享受社會生活的福利了。

第二章

動物的社會生活

導言 社會生活不是人所獨有的。許多的動物也有共同的生活和社會的組織，不過牠們的社會生活比較人類的社會生活簡單些——如今略述幾種動物的社會生活，然後把牠們和人類的社會生活比較一比較。

昆蟲的社會生活 昆蟲類之有社會的生活的有許多種。螞蟥和蜜蜂等就是最富有社會生活的昆蟲。如今祇講螞蟥的社會生活，他種昆蟲的社會生活為篇幅所限，只好付之闕如。

昆蟲的社會生活

螞蟥的社會大概是起原於身體構造的分別的。螞蟥有許多種，每一種螞蟥中有三四種或五六種不同的構造，因為構造不同，所以牠們在社會上的事工也各異，有的是專門生育的，有的是專門做工的，有的是專門打仗的。

把螞蟥做代表

螞蟥是整千整萬地住在一塊地方，而有共同的社會生活的。這是我們日常所經驗的。因為牠們有社會的生活所以牠們常常有分工，合作，戰爭，奴隸等現象。要曉得這些現象的大概，可以從蟻巢經過的歷史

中看出來。每年當中，有一個時候，蟻巢裏面的一部分的小螞蟻就變成有生殖作用的雄螞蟻和雌螞蟻。這些螞蟻都是有翼的，牠們雙雙離開蟻巢，飛到空中去做交媾的事體。可是螞蟻飛在空中難免受鳥類的吞食的，所以交媾以後，大部分的雄螞蟻和雌螞蟻都要葬在鳥類的腹中，只剩少數能夠飛回到地下來。牠們回到地下來以後，就永遠不再飛上空中了，因為雄的一到地下就死，雌的回來地下以後，馬上就跑回巢裏，在巢裏產卵，並脫去牠們的翼。翼既脫去，這些雌螞蟻就永遠不能再飛了，牠們此時身體的構造和工蟻（即是專門做工的螞蟻）一樣，不過比後者大一點罷了。雌蟻在巢中的工作是產卵和撫養小蟻卵。產下來以後，不久就變成蠕蟲（grubs），雌螞蟻自己分泌一種液質來養牠的蠕蟲，在這時期中牠可以好幾個月不食東西。很奇怪的一樁事，當蠕蟲長大而變成全形的時候，牠們就轉而找東西來餵牠們的久餓的母親了。母親得食以後，仍能產生好多卵，但是這些卵都為工蟻所撫養，母蟻不再負這種責任了。此後這雌螞蟻可以終身不做一事，一天到晚坐等那些工蟻找東西來給牠食，牠的唯一的職務就是產卵。照這樣的生活，這雌螞蟻可以經過十幾年而不死。